

## 附件 1

# 2026 年度河南省中医药科研专项课题 申报指南

根据《河南省中医药科研专项课题管理办法》（豫卫中医药科教〔2024〕12号）和年度工作安排，制定2026年度河南省中医药科研专项课题申报指南如下：

## 一、总体要求

申报课题应坚持以中医理论为指导，以提高临床疗效为核心，采用中医传统的研究方法和现代科学技术方法，通过多学科的合作，不断提高中医药学术水平，发展中医药理论，服务健康中原和中医药强省建设。重点围绕提高中医药防病治病能力，培养优秀中医药科研人才，培育有潜力的中医药科研课题和方向，推动临床转化及产业化发展，加快中医药科技创新高地建设，促进全省中医药科学技术进步和学术发展。申报课题应充分反映我省中医药发展特点，符合我省中医药事业发展实际需要。

## 二、设置类型

### （一）重大专项

立足于用现代科学解读中医药学原理，重点支持已有良好前期研究基础，有望获得国家科学技术奖、河南省科技进步奖或中华中医药学会、中国中西医结合学会、中国针灸学会科技成果奖

等的课题；有望获得国家科技创新 2030 项目、国家重点研发计划“中医药现代化研究”重点专项、国家重大科技专项和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重点和面上项目等支持的课题；有重大产业转化前景的课题。

重大专项计划支持数量为 20 项，每项资助 20 万元。重点支持省部级以上中医药科研平台围绕重大疾病、慢性病的中医药防治研究，中医优势病种的创新研究和中药相关研究等。

## （二）重点课题

重点支持已有较好前期研究基础，有望获得高水平成果、更高级科研专项支持，或有较好产学研结合前景的课题。

重点课题计划支持数量为 30 项，每项资助 8 万元。重点支持厅局级以上中医药科研平台围绕常见病、多发病和疑难病症的中医药防治研究，以及中药相关研究。

## （三）普通课题

重点支持探索性研究课题，选题切合临床实际，研究目标明确具体，技术路线设计严谨，易于形成明显优势，计划产出成果清晰实用、容易推广。

普通课题计划支持数量为 90 项，每项资助 4 万元。

另支持立项不资助课题 60 项，纳入普通课题管理。

## 三、申报方向

以中医药临床科研为重点，申报方向包括：中医药专家学术经验和传承研究；对民间医药传统知识和技术的系统整理、

挖掘和应用研究；中医临床辨证规律研究；中医临床诊疗方案优化研究；中医药预防保健和治未病研究；中医药康复和护理研究；中医药健康服务产品研究；中医药临床研究方法学研究；中药临床机制研究和应用研究；中药新药研发和经典名方二次开发；二十四节气健康理念内涵临床研究；中医临床管理学（信息化）研究。

#### **四、申报范围**

##### **（一）申请单位**

1. 原则上为三级医疗机构、医学类高等院校（临床类课题应通过主持人注册执业的附属医院申报）及省级科研院所。涉及临床疗效评价的课题，应有三级甲等医院主持申报或参与协作。

2. 具备较强的科研、医疗和培养优秀人才的综合实力，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相应的中医药科研条件和能力，财务独立核算。

3. 课题承担单位意向明确，态度积极，能够切实保障经费拨付，积极支持经费配套并保障落实。对立项不资助课题，能够提供必要的经费支持和研究条件。

##### **（二）课题申请人**

1. 应是从事中医药临床、科研、教学工作，实际主持和从事课题研究工作的在职人员。鼓励45岁及以下青年研究者申报。

2. 重大专项和重点课题负责人应具有高级技术职称，普通课题负责人应具有中级以上（含中级）技术职称或取得博士学

位。

3. 具备良好的科研信誉、管理能力和较高的学术水平。

4. 课题申请人主持在研的省中医药科学研究专项课题（含纳入管理课题）不得超过2项，其中重大专项不得超过1项。局省共建课题和省中医药科学院院属研究所“揭榜挂帅”项目按重大专项对待。

### **五、指标分配**

重大专项、重点课题和普通课题实行限额申报，根据各有关单位2025年度河南省中医药科学研究专项课题指标分配数量和实际立项数量比例，结合2026年课题计划，核算本次课题申报指标数量（附件3）。

### **六、申报程序**

各省辖市、济源示范区卫生健康委，航空港区教卫体局，南阳市中医药管理局，省直各医疗机构，有关科研院所、高等院校等单位作为推荐主体，负责审核并汇总申报材料，并严格按照分配指标数量，择优向省卫生健康委进行推荐上报，同时出具课题推荐正式公函（附件4）。超出分配指标数量的推荐申请一律不予受理。

课题申请人须提交以下材料：

（一）《河南省中医药科研专项课题申请书》，课题申报书需明确具体的经费配套比例安排，并制定相应的验收考核指标，作为竞争立项重要依据。

(二) 申报重大专项的，应提供科技查新报告和伦理委员会对项目的申报意见。

(三) 涉及实验研究的课题，实验研究工作必须在经省级以上卫生行政主管部门登记的科研实验室进行。需提供实验室登记证书复印件及实验室主任签名。

(四) 根据网评需要，重大专项还应另行提供盲审电子版，要求 PDF 格式。除文件名正常填写外，正文当中不得出现该课题组主要成员姓名、承担单位的名称，以及其他能够明显辨识申报者身份的信息等。

(五) 其他支撑材料。

以上纸质材料除版式文件外，原则上正文采用为 4 号字体打印，要求双面印刷，竖版胶装为一册，原则上不超过 100 页。其中重大专项使用黄色封皮，重点课题和普通课题（含立项不资助课题）统一使用白色封皮。重大专项需提供一式 10 份；其他课题提供一式 4 份。评审结束后，省卫生健康委留档 1 份，其余由推荐单位自行取回。提交材料中请勿夹带重要证书、证件、凭证原件等，如若丢失，后果自负。

所有申报课题还应提供《河南省中医药科研专项课题申请书》电子版，要求 word 格式，文件名统一为“课题负责人+承担单位名称+课题名称”，例：“张三 XX 医院 关于 XXX 的临床研究”。

违反上述要求者，视为形式审查不合格。

## 七、经费保障

### (一) 经费标准

重大专项每项支持额度为 20 万，重点课题每项支持额度为 8 万，普通课题每项支持额度为 4 万或列入立项不资助。

### (二) 经费来源

立项课题经费从省级财政专项经费中列支；课题承担单位应对立项课题给予积极经费配套支持；对立项不资助课题，要提供必要的经费支持和研究条件。

### (三) 预算管理

推行科研经费“包干制”，实行项目经费定额包干资助，除重大专项外，其他项目申请人可不再编制项目经费预算明细。

